

## 公 告

河北省公告权威发布平台

## 人民法院公告

河北亮宇商贸有限公司:

本院受理的原告高兴龙诉你劳动争议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冀0105民初4259号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王小多:

本院受理原告王超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限你们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2022)冀0105民初4440号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斯志祥:

本院受理的原告吴小青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限你们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2022)冀0105民初5950号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李金刚:

本院受理的原告郑海波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限你们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2022)冀0105民初797号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赵宏印、吴爱民、李冀湘、河北兴威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本院受理的原告张立立与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限你们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2021)冀0105民初13508号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刘卫超:

本院受理的原告李记者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限你们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2022)冀0105民初725号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张华军:

本院受理的原告李江辉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限你们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2022)冀0105民初2185号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河北强博家具销售有限公司、贾书印:

本院受理的原告侯冬阳与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限你们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2022)冀0105民初1894号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对公安机关拟作出的行政处罚,以上机动车驾驶人有权要求听证,如果要求听证请自公告之日起七天内向石家庄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法制处(地址:桥西区中华大街476号)提出,逾期视为放弃听证,公安交通管理部门将依法作出处罚决定。

石家庄辰逸商贸有限公司、王东辰、杨若鹏:

本院受理的原告李银周与你装饰装修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限你们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2022)冀0105民初530号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王芳芳:

本院受理原告龚建鑫、龚彦龙与被告王芳芳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2022)冀0131民初2920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平山县人民法院

平山县容大百货有限责任公司:

本院受理原告刘秀青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冀0131民初258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平山县人民法院

程马涛:

本院受理原告万嘉森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冀0127民初141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高邑县人民法院

张文格:

本院受理原告赵瑞杰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冀0127民初136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高邑县人民法院

吴晓玮(130102198110200921)、

梁云鹏(13010219800218061X):

本院在执行申请人李志刚与被执行人吴晓玮、梁云鹏民间借贷纠纷一案中,申请人李志刚向我院提交房产评估申请书,依法评估吴晓玮名下位于新华区合作路68号新合作广场东区D座商业办公1720房产。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房地产估价报告,限你们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你们应自公告期满次日起5日提交异议材料,逾期未提交视为放弃,法院将在京东司法拍卖房产网进行拍卖。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赵宏睿(130105198307050612)、

梁晓婷(130105199011090628):

本院在执行申请执行人刘志刚与被执行人赵宏睿、梁晓婷民间借贷纠纷一案中,申请执行人申请依法拍卖被执行人赵宏睿名下位于长安区和平东路189号名门华都7-2-1802(不动产权证号:130038835),我院对上述房产依法向国家税务总局石家庄市长安区税务局进行定向询价,询价结果为每平米14400元,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房产询价结果。限你们自本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有异议你们应自公告期满次日起5日提交异议材料,逾期未提交视为放弃,法院将在京东司法拍卖房产网进行拍卖。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赵宏睿(130105198307050612)、

梁晓婷(130105199011090628):

本院在执行申请执行人刘志刚与被执行人赵宏睿、梁晓婷民间借贷纠纷一案中,申请执行人申请依法拍卖被执行人赵宏睿名下位于长安区和平东路189号名门华都7-2-1802(不动产权证号:130038835),我院对上述房产依法向国家税务总局石家庄市长安区税务局进行定向询价,询价结果为每平米14400元,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房产询价结果。限你们自本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有异议你们应自公告期满次日起5日提交异议材料,逾期未提交视为放弃,法院将在京东司法拍卖房产网进行拍卖。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姚鑫鑫:

本院受理原告石家庄云阙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冀0105民初431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姚鑫鑫:

本院受理原告石家庄云阙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冀0105民初431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田泽鹏:

本院受理原告石家庄云阙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冀0105民初431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田泽鹏:

本院受理原告石家庄云阙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冀0105民初431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李斌:

本院受理原告石家庄云阙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冀0105民初431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黄保强:

本院受理原告石家庄云阙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冀0105民初431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被处罚人不服处罚决定的,可在公告六十日期满后六十日内依法向石家庄市公安局申请行政复议,或者在六个月内依法向石家庄市桥西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特此公告

石家庄市

公安局

交通

警察

大队

无极县公安交通警察大队

关于启用电子监控设备的公示

为进一步规范我县道路通行秩序,有效预防和减少交通事故,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等

相关法律法规,现将辖区新增非现场

执法取证设备点位及采集违法行为公

示如下:

公路卡口设备:产业大道安城村

东口南北双向

抓拍违法行为:驾驶机动车在高

速公路以外的道路上行驶时,驾驶人

未按规定使用安全带的。

以上监控设备自公告发布之日起

5个工作日后启用抓拍,敬请广大交通

参与者自觉遵守交通法律法规,文明

出行。

无极县公安交通警察大队

2022年12月6日

石家庄辰逸商贸有限公司、王东辰、杨若鹏:

本院受理的原告李银周与你装饰装修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限你们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2022)冀0105民初530号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王芳芳:

本院受理原告龚建鑫、龚彦龙与被告王芳芳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2022)冀0131民初2920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平山县人民法院

平山县容大百货有限责任公司:

本院受理原告刘秀青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冀0131民初258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平山县人民法院

石家庄辰逸商贸有限公司、王东辰、杨若鹏:

本院受理的原告李银周与你装饰装修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限你们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2022)冀0105民初530号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石家庄辰逸商贸有限公司、王东